



商洛市中心医院  
Shangluo Central Hospital

## 商洛市中心医院工程类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两轮车辆停车场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SDZC2025-173.1B1

2025 - GC - 001

甲 方：商洛市中心医院

乙 方：陕西中昌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洛市中心医院  
Shangluo Central Hospital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商洛市中心医院

承包人（全称）：陕西中昌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商洛市中心医院两轮车辆停车场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商洛市中心医院两轮车辆停车场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商洛市中心医院院内

3、资金来源：自筹

4、工程内容：工程施工图纸设计范围内全部内容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及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内容，如工程量清单中有漏项或发包方另有要求的，按照发包方出具的变更通知内容施工。

###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四、质量标准及质保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质保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 五、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柒万零叁拾伍元肆角伍分（¥：2670035.45元）；

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

###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杨平 陕 261171807771。（联系电话：19719144710）

###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投标文件及其附录；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签订。

####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商洛市中心医院签订。

####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且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三、合同生效



商洛市中心医院  
Shangluo Central Hospital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贰份。

商洛市中心医院：(公章)



承包人：陕西中昌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后勤保障部：张五峰

采购办：敬月梅 金知

监督部门：张

2025年12月15日

2025年12月15日